

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048 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11 號
電話：(02)2351-6699 分機 6107
傳真：(02)2391-5187
電子信箱：lydiawu@cyff.org.tw
連絡人：文教部/吳妮縉

受文者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8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基金會(文)字第 24074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附件：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「2024 第三屆道德月刊徵文比賽」簡章及海報

主旨：檢送本會文教部主辦「2024 第三屆道德月刊徵文比賽」簡章如附，敬請協助轉知所屬單位、國中踴躍參與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長期致力於推廣品格教育，並自 2008 年免費發行《道德月刊》迄今，為鼓勵將道德教育落實於生活中，端正社會風氣，特辦理此徵文比賽。
- 二、徵文主題與道德相關之內容皆可，題目自訂，每篇字數限 800-1200 字，凡公私立國中學生均可參加，徵稿期限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20 日止。
- 三、本屆徵文比賽分「一般組」與「偏鄉組」，獎金皆為第一名/六千元，第二名/五千元，第三名/三千元，佳作/一千元。另為鼓勵偏鄉學校導師帶領班級參賽，加碼提供「偏鄉組」得獎者所屬班級圖書經費一萬元。
- 四、敬請 鈞處協助轉知所屬單位、國中；相關資訊如附件或請上本會官網查詢，網址 <https://www.cyff.org.tw>。

正本：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台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台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台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執行長 鍾 德 美

張榮發基金會 2024第三屆道德月刊徵文比賽

投稿格式

- 紙張大小為A4，版面設定邊界為「標準」，與前、後段距離皆為0行，行距為「單行間距」或「固定行高20pt」，字體大小16級，黑色標楷體。

(一) 標題（請自行命名）：

(二) 內文：

張榮發基金會 2024 第三屆道德月刊徵文比賽 作品聲明與授權同意書

_____ 君（以下稱甲方）

就作品名稱 _____，
同意無償授權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（以下稱乙方）基於非
營利之教育推廣與資源分享目的，得以任何形式與方式進行
重製、改作、發行、公開發表、透過網路公開傳輸、轉授權
予各學校師生使用等行為，不另支稿費。

甲方聲明並保證授權著作為甲方所自行創作且授權著作，未
曾於其他比賽獲獎，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，並
擔保投稿作品為初次發表。

本著作作者同意於下方簽章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

甲方

作者姓名：_____（簽章）

作者身分證號碼：

監護人/法定代理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連絡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張榮發基金會 2024 第三屆道德月刊徵文比賽，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主辦單位前，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蒐集之目的：競賽活動辦理等特定目的
- 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【姓名、地址、學校、連絡方式(包括電話號碼、E-MAIL)等】，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- 三、本會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四、本會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五、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，主辦單位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六、本會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、本次以外之行銷推廣、宣傳及輔導，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，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七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會行使下列權利：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(二)請求製給複製本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(五)請求刪除。
- 八、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，本會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，本會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。
- 九、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，本會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。
- 十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本會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：

本人已充分知悉貴單位上述告知事項。

本人同意貴單位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，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。

立同意書人：(簽章)

監護人/法定代理人：(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